20131011【哲學星期五】『1985』與『憲法 133』的對話 p8【第三輪問答】

我不曉得柳林是不是這樣想,但是在我自己的想法裡面,我覺得那是一個接棒的動作,1985用低門檻幫很多人跨出了那一步,過了那個低門檻以後,黑島也好,其他的社運團體也好,比較高的門檻才會有更多的人可以進入,就好像跨樓梯一樣,一開始先踏一步,你要他一下子就飛過去,會有點困難。

那第二個是警察,就是說,我必須要這樣講的是說,我剛剛說臺灣的公民社會有在成熟、有在進步,其實警察也是一個指標,當我是學生的時候,我還記得那個時候是100行動聯盟,總統直選大遊行,在台北車站,他們也是清晨的時候驅離,那不是開玩笑的,那是直接拿警棍揮,揮到台大急診室,就是外面全部都是病患。那天你在凱道上面看到的警察,我也可以這樣跟你講的是說,裡面有很多人是支持我們的,但是他們在這個國家機器下面,他必須要follow那個order。

當然臺灣還沒有進步到說,像法國或德國一樣,法國或德國很好玩的是,警察交班了以後,他卸了棒,把警察衣服脫掉,就跑到對面來,參與群眾運動,在那樣子喊。但是往那個方向在邁進,因為我,現在我每次去,只要那些警察沒太過份,我一定謝謝他們,因為他們其實比我們還痛苦,你能想像到那個區隔有多痛嗎?他的靈魂根本想要跟你在一起,但是他要穿在那邊去做他違背他靈魂的事情,但是你能夠苛責他嗎?不行,因為他在這個機器下面。

那當然現在還是有一些比較暴虐的,還是有些暴虐警察,當然我也知道那個 傢伙會拿扁鑽去戳那個音響是受到指示,但是10月8號那天晚上,我們不是本來在總統府前面,後來被拖走嗎,然後那些警察就說他們依法行政,我真的快聽不下去,我講情況,那時候警察要動手的時候,然後,現在警察越來越聰明了,你要知道這件事情,那個中山一分局分局長嘴巴特別賤,為什麼我說他嘴巴特別賤?「各位同學你們一定要遵守兩公約的精神,不要用暴力攻擊警察。」(模仿方仰寧),然後我第一次聽他那個講,我差點快要休~~~克了,這不是通常是學生跟警察說的,說你要遵守兩公約的精神,不要攻擊學生,他說:「你們要遵守兩公約的精神,要和平、要理性,你們千萬不要攻擊學生,他說:「你們要遵守兩公約的精神,要和平、要理性,你們千萬不要攻擊警察,不要讓我們的警察同仁流血。」(模仿方仰寧),我聽的我第一次休,就是我聽的第一次差點快休克。

然後我第二次快要休克的時候是,我問那個(方仰寧)說:你們現在是要逮捕我嗎?他說:沒有啦,沒有沒有要逮捕你,但是你上車,就要把我推~~~到那個鎮暴車,然後我說:那你現在沒有要逮捕我,那你要把我推到鎮暴車,是要推

什麼?然後因為那個方局長站我很近嘛,我就當面質問他,因為你要逮捕我的話,你要跟我講說:我現在要逮捕你,剝奪你的人身自由。那這個即使你把我看成犯罪嫌疑人,我也有權利被告知你要逮…第一個你要逮捕我的事實,第二個你要逮捕我的(原因),他說…然後結果我還離他這樣,他前面還有警察攔著喔,他說:沒有關係,你可以對我使用暴力,你可以對我使用暴力沒有關係,但是我會忍~~耐,為了臺灣我會忍~~耐。其實我那時候氣到我手上如果有磚頭,我真想打他,真的本來是很和平的,我氣到要拿磚頭去K。

沈清楷:他說的沒錯啊,不要攻擊警察,遵守兩公約啊。

然後我在想說,奇怪,到底現在是違反…誰在違反法定程序,那沒有跟我講說我被逮捕,也沒有講任何的事由,然後一直要把我推到警備車,所以我上警備車,我手拉住門,我還是在問他們:你們現在是要逮捕我嗎?逮捕我的事由是什麼?那結果後面就有個警察,也是很粗暴,就唰……就一手把我扯上去。當然我知道那天的行動,還是有很多同學他們有受傷,但是我必須要講的是說,我不是在幫那些警察辯護,但是我們現在正在做的是重要的事情,而那些重要的事情是慢慢的連警察都在被我們影響,我們希望有一天可以走到像警察他們下了班以後,脫下制服,就到這邊來參加我們。